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高少镛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申请 2023 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 2023 年度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向银行（含理财子公司）、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理公司及其他可为公司提供融资服务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100 亿元（折合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以及与金融机构协商结果，在前述额度内确定授信主体、选择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业务品种及期限等具体事宜。上述授权期限自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之日止。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综合授信总额度内，在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3-02）。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编号 2023-03）。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业务的公告》（编号 2023-04）。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编号 2023-05）。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3-0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意见。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5 位关联董事高少镛、许晓曦、陈金铭、吴韵璇、曾源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 2023-0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 1 至议案 6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

● 报备文件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书；
3.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书；
4.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